

2023 年 12 月组织生活指导意见

一、政治理论学习

- 1.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，持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
- 2.学习《习近平著作选读》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》等主题教育必读书目
- 3.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北考察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（《人民日报》2023 年 11 月 11 日第 01 版）
- 4.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（《人民日报》2023 年 12 月 4 日第 01 版）
- 5.衢州市委八届五次全会会议精神
- 6.教育部公开曝光第十三批 7 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

二、主题党日和党建工作

- 1.开展“学习身边榜样”活动，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先进典型、优秀事迹，12 月底前至少安排 1 次相关学习活动；
- 2.完成红色根脉强基系统信息维护，及时更新新发展及转正党员信息，认真做好党内统计年报相关工作；
- 3.按要求组织开展党支部书记工作述职、支部星级评定等常规工作，指导支部做好 2023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度工作计划；
- 4.各二级党组织要敦促党支部做好组织生活记录，及时上传红色根脉强基系统并做好自查。